

嘉兴市公安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嘉兴市公安局概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三、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2)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2)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3)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3)
四、名词解释.....	(22)

五、附件.....	(27)
(一)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7)
(二)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7)

一、嘉兴市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省公安厅的指示，研究起草有关公安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经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2. 主管和指导全市公安侦查工作，组织特别重大案件和跨县（市、区）重大案件的侦破工作。

3. 负责指导全市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4.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组织、协调对重、特大治安事件和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5. 依法管理、指导本市境内中国公民出入境和外国人在本市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6.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的管理工作，负责管辖道路的交通管理工作。

7.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组织实施网络监控工作。

8.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对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等的管理工作，管理市看守所。

9. 组织、指导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市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0. 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负责全市技术防范工作和社会公共安全产品的管理。

11. 指导、管理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12. 制定公安队伍监督管理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13. 协同县（市、区）党委管理县级公安机关领导干部，规划和指导全市公安机关队伍建设，指导全市公安机关执法活动。

14.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嘉兴市公安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嘉兴市公安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嘉兴市公安局（本级）

2. 嘉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3. 嘉兴市居民身份证信息管理所
4. 嘉兴市流动人口管理服务中心（南湖晚报公安周刊编辑部）
5. 嘉兴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71,059.94 万元，支出总计 71,059.9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1,866.28 万元，增长 2.73%。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高速交警支队半年收支数。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0,296.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65,783.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4,206.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577.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3.5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4,512.98 万元，占收入合计 6.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6,71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73.79 万元，占 56.47%；项目支出 29,040.94 万元，占 43.5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5,877.44 万元，支出总计 65,877.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1,208.93 万元，增长 1.80%。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高速交警支队半年收支数；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78,60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81%，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172.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1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93.79 万元，下降 2.87%。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172.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57,550.40 万元，占 89.68%；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16.18 万元，占 5.17%；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3,305.67 万元，占 5.15%；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02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17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4%，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26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4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公用经费开支。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1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常结余。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正常结余。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40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6.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正常结余。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4,24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高速交警支队半年支出数。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4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所年中调出两名职工，减少经费开支。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7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4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常结余。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7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离退休福利费于 2022 年初发放，支出数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退休福利费于 2022 年初发放，支出数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0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退休、调出人员增加，正常结余。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退休、调出人员增加，正常结余。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7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新增二级预算单位高速交警支队半年支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177.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432.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745.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7.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36%。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0.54 万元，增长 68.4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用于城市建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7.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577.00 万元，占 100.0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7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2%，主要原因是战训基地项目推迟到 2022 年批复立项。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7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战训基地项目推迟到 2022 年批复立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3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8%，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5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为是不安排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27.12 万元，占 95.81%，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8.78 万元，增长 7.65%，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高速交警支队半年车辆运维支出数；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6.17 万元，占 4.19%，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9.14 万元，增长 33.8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疫情趋于平缓，又恰逢建党一百周年，来嘉警务交流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执法办案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严格执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境）办案所产生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05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3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33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98.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结余。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14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720.18 万元，支出 50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维支出。主要用于市局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履行执法执勤任务开展公务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5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8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33%。国内公务接待 191 批

次，累计 1,929 人次。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以及外事接待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行为，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1.22 万元，主要用于外事接待支出。接待 2 批次，累计 18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4.95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支出。接待 189 批次，累计 1,911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645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支出；比 2020 年度减少 4060.50 万元，下降 41.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辅警经费列支于项目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558.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03.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47.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07.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875.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71.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0.8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5.2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60.5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6.89%。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嘉兴市公安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8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摩托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8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嘉兴市公安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36 个，共涉及资金 27,911.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公安局本级基建项目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577.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公安信息化项目”“公安专用装备（非密）”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05.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577.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年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3 个项目为优秀，总体良好。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嘉兴市公安局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1 年度嘉兴市公安局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自评结论
1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专用装备 (非密)	629.50	622.71	98.92%	优
2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车辆购置	348.42	331.65	95.19%	优
3	嘉兴市公安局	省补业务装备经费	465.00	464.85	99.97%	优
4	嘉兴市公安局	刑科所实验室耗材	260.00	218.68	84.11%	良
5	嘉兴市公安局	教育训练经费	188.40	187.95	99.76%	优
6	嘉兴市公安局	信息化项目运维	386.03	354.04	91.71	良
7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民警立功授奖表彰奖励	130.10	130.10	100%	优
8	嘉兴市公安局	办案业务费	1521.00	1512.46	99.44%	优
9	嘉兴市公安局	省补办案 (业务) 经费	222.80	222.80	100%	优
10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局本级基建项目	11577.00	1577.00	13.62%	中
11	嘉兴市公安局	辅警人员费用	8215.10	7743.57	94.26%	良
12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证照工本专项	17.00	17.00	100%	优
13	嘉兴市公安局	经常性业务费	525.83	524.01	99.65%	优
14	嘉兴市公安局	公安信息化项目	2744.17	2744.17	100%	优
15	嘉兴市公安局	被监管人员供养	1150.69	1057.48	91.89	良
16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交警执法办案费	5414.25	3807.26	70.31	良
17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交警省补业务装备费 (牌证费)	190.00	190.00	100%	优
18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公安交警装备购置	262.00	252.07	96.21%	优

19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交警执法车辆 更新	245.00	243.50	99.39%	优
20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2021年公安交 警专项和森林 公安体制改革 补助资金	270.00	270.00	100%	优
21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公安交警信息 网络构建	617.69	589.46	95.43%	优
22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交警辅警劳务 费	928.00	927.57	99.95%	优
23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公安交警网络 信息运维	720.80	705.95	97.94%	优
24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公安交警行政 管理	707.00	691.12	97.75%	优
25	嘉兴市公安局 交警支队	交警省补办案 (业务)经费	411.00	406.66	98.94%	优
26	嘉兴市居民身 份证信息管理 所	居民身份证信 息管理所工作 经费	14.50	14.48	99.88%	优
27	嘉兴市流动人 口管理服务中 心	流动人口管理 工作经费	34.97	33.83	96.75%	优
28	嘉兴市流动人 口管理服务中 心	PC服务器	19.60	19.48	99.36%	优
29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2021年科技项 目维护费	10.23	9.92	97%	优
30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一线巡逻车补 助	168.50	168.50	100%	优
31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2021年执法 (办案)经费	28.24	27.37	96.93%	优
32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定编辅警劳务 费	447	287.55	64.33%	良
33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编外用工劳务 费	350	233.38	66.68%	良
34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2021年办公设 备购置	129.19	127.13	98.41%	优
35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2021年执法专 用设备购置	54.25	53.51	98.63%	优
36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2021年办公家 具购置	15.03	14.98	99.65%	优
37	嘉兴市公安局 高速公路交通 警察支队	大型修缮	70	64.27	91.81%	良

嘉兴市公安局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重点反映教育训练经费及交警省补业务装备费（牌证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教育训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8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8.40 万元，执行数为 18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年初预期目标、教育训练计划，共组织培训 43 次，培训人数达到 4500 人，完成年度警衔晋升培训、新招录辅警培训；二是警衔晋升的参训率、合格考都达到 99%，有效提升了公安业务能力，并且参训人员对授课教官满意度达到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财政部门要求申报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清晰合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执行率		-		10	9.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场）	>=30	43	12	10.4
		培训人次（人次）	>=4000	4500	12	12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及格率（%）	>=98%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警员培训所需时长（小时）	>=30	32	14	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安全事故数（起）	=0	0	8	8

		培训警员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100%	8	8
		违纪事件发生次数（次）	=0	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90%	9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90%	8	8
总分				98.38	评价结论	优

注：资金执行率低于 95% 的项目，自评结果不得为“优”；资金执行率低于 50% 的项目，自评结论为“中”及以下。

交警省补业务装备费（牌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0.00 万元，执行数为 19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化实施三级勤务模式，并落实严管、严查、严处勤务管理措施。大力推动社会共治，推行礼让观念，加大酒驾醉驾、假牌套牌、无证驾驶、不按规定等违法行为查处，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有序；二是训练服装购置 300 套，服装购置合格率达 100%，采购于 11 月底前完成，主要路口巡逻时长超过 4 小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经费使用合理性有待提高；二是会计核算与项目预算的衔接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费用列支审批工作；二是加强会计核算工作，提高绩效评价工作可操作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分
	执行率		-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动车号牌登记数量（个）	>40000	800000	6	0
		车辆管理证照发放数（个）	>200000	250000	6	6
		档案保管覆盖率（%）	>=80%	85%	6	6
	质量指标	机动车驾驶证注销准确率（%）	>99%	99%	6	6
		机动车驾驶证审批准确率（%）	>99%	99%	6	6
		档案归档准确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机动车驾驶证注销所需时长（小时）	<=1	1	5	5
		机动车驾驶证审验所需时长（小时）	<2	1.5	5	5
		车辆管理证照制作所需时长（小时）	<=1	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证照发现数（个）	<=0	0	7	7
		无证驾驶数减少率（%）	>2%	2%	7	7
		行政复议率（%）	<=2%	0	7	7
		行政诉讼率（%）	<=1%	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定时检验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驾驶员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94	评价结论	优

注：资金执行率低于 95% 的项目，自评结果不得为“优”；资金执行率低于 50% 的项目，自评结论为“中”及以下。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公安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96.27 分，评价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44.17 万元，执行数为 2744.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信息化项目的实施和投入使用，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项目建设有效整合现有各类数据资源，促进各业务条线的信息共享，强化业务流程把控，实现各类警务的闭环监管，全面提升我市公安系统的各类业务智能化水平；二是情指联勤中心迁建有效提升了我市交通管理和应急指挥能力，在整合机关资源的同时，提高了情报收集指挥能力，为“平安嘉兴”的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三是按计划推进公安信息化项目升级改造和建设内容，保质保量完成并及时投入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内容因需求变化存在小的变动，部分实施内容因上级部门统筹安排无需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调研及研究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目前建设格局，由综合警种提出的需求和科通部门把关建议统一推进，避免警种及国家、省市县层面重复开发投入；二是加强经费和人才保障，确保嘉兴市公安局信息化建设的健康持续发展，满足平安嘉兴建设需要及警务人员的日常工作需求。具体评价报告见“五、附件”。

公安专用装备（非密）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98.80 分，评价结论为“优”。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9.50 万元，执行数为 62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公安专用装备的购置和投入使用，有效处置重大群体性事件、打击暴力恐怖案件，全面开展好网格化巡逻、集中备勤工作，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作出最大贡献；二是通过采购各类反恐防暴、维稳处突装备，提升特警队伍处置各类突发性事件能力；三是按计划推进公安专用装备（非密）项目装备和融媒体中心建设内容，保质保量完成采购并及时投入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产出效益类个别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原设定目标有待提高挑战性，有待从目标引导角度进一步提高装备购置对公安工作的效率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后续预算目标申报时，在个别指标上结合相关条线工作调研及上级部门要求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个别目标指标挑战性。具体评价报告见“五、附件”。

公安局本级基建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91 分，评价结论为“中”。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577.00 万元，执行数为 157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按照批复建设内容及年度投资计划全部完成；二是战训基地项目（一）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影响了该项目的执行。基建完成率 66.67%，执行率偏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

率偏低，主要是因为嘉兴市公安战训基地项目（一）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影响了该预算项目的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积极沟通，今早启动战训基地项目，项目单位应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科学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评价报告见“五、附件”。

交警执法办案费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89.97 分，评价结论为“良”。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14.25 万元，执行数为 380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行动，狠抓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打造中国最平安城市，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二是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200 场次、交通违法处理完成数 43 万起，交警执勤巡逻覆盖率达 98%，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达 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自筹资金使用执行率较低，主要是因疫情原因，项目工期变长，同时预算安排时只考虑到项目总金额，缺乏“执行”观念。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预算安排中强化“执行”理念，科学安排预算，同时在执行过程中，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的监管，确保资金按计划支付。具体评价报告见“五、附件”。

公安交警信息网络构建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评价得分 97.74 分，评价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7.69 万元，执行数为 589.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大力实施“科技强警”战略，积极推动交警支队科技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市区道路感知能力，初步为实现道路交通智能感知、交通违法主动发现、交通警情快速处置、勤务警力科学部署等提供有力支撑；二是提高交警执法能力和水平，保证道路畅通安全，规范道路行车秩序，科学缓解城市拥堵问题；三是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深化公安交管业务的放管服改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偏慢；二是内部控制采购监督环节工作不到位；三是使用对象满意度目标设定为 90%，该目标设定从提高满意度角度来看不够有挑战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二是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三是科学制定绩效指标，确保资金使用落到实处，提升服务水平及群众满意度。具体评价报告见“五、附件”。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指本部门于2022年开展的纳入2021年度决算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项目清单详见嘉预绩办〔2022〕1号确定的C类项目，所有自评

结果均需在《2021年度嘉兴市公安局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中公开）。公开主体为部门汇总、本级及所属单位。

18.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指本部门纳入2022年财政重点评价计划（具体项目详见嘉预绩办〔2022〕3号）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在公开日尚未完成财政评价的，不作公开。公开主体为部门汇总、本级及所属单位。评价报告应与市财政局反馈的评价结果保持一致。

19.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指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纳入2022年部门重点评价计划（具体范围详见嘉预绩办〔2022〕1号确定的A类、B类项目）的所有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公开主体为部门汇总、本级及所属单位。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2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指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2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用。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附件

（一）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

（二）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嘉兴市公安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安信息化项目系根据《关于嘉兴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综合业务用房智能化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61号）、《关于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114号）、国务院办公厅《进一步深化

“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国办发〔2018〕45号）和《嘉兴市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嘉委办发〔2018〕15号等文件立项实施，主要用于公安机关履职发展所进行的信息网络构建，包括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项目、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出入境智慧语音服务系统等项目建设。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项目实际支出为2,744.17万元，执行率达100%。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2.0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1	10.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9	9.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5.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	17.43
		满意度	10	9.84
合计			100	96.27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决策评价得分20分。

1. 项目立项（6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立项的依据、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立项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6分。

项目立项的依据主要为：1、《关于嘉兴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综合业务用房智能化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61号）；2、《关于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114号）；3、国务院办公厅《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国办发〔2018〕45号）；4、《嘉兴市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嘉委办发〔2018〕15号等文件精神。

2. 绩效目标（6分）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与细化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绩效目标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6分。

项目设定的年度总体目的为：有效整合公安机关各类资源，深化指挥信息化建设，打通各个系统平台，全面提升公安系统各类业务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具体设定产出效益类目标为：改造升级 1 个信息系统、建设 3 个信息系统；建设系统验收合格率达 95%、公安网网络畅通率达 95%、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达标；公安系统投入使用率达 90%；公安工作效率显著提升。

通过查阅项目立项相关资料，项目立项较规范、目标较明确、指标基本合理。

3. 资金投入（8 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投入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8 分。

嘉兴市公安局按照项目立项审批文件、单位职责及年度升级改造建设任务测算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量，在预算额度测算时依据充分，按照工作任务类别和升级改造建设费用标准编制相匹配资金需求量，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

（二）过程（20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过程得分 20 分。

1. 资金管理（8 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情况、预算完成及合规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管理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8 分。

公安信息化项目项目 2021 年度预算安排共计 2744.17 万元，均由财政授权支付，实际资金均已安排筹措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本项得分 2 分；项目实际支出 2744.1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4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本项得分 2 分；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文件规定执行，未发现项目资金在使用上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从总体上看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12 分）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组织实施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12 分。

嘉兴市公安局在项目管理中严格落实执行上级政策文件精神，配套建立了《嘉兴市公安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采购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在支出中时严格落实政府采购规定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三）产出（3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得分 29 分。

该指标主要从信息系统数量、建设系统合格率、公安网网络畅通率、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公安系统建设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六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29 分。

1. 目标完成情况（11分）

目标完成情况反映设定项目主要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建设数量目标和其他软硬件实施内容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2021 年度期间，通过项目实施，主要迭代升级智慧情指 2.0 平台系统，完成预设升级改造目标；业务技术用房及综合业务用房视频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地下停车引导系统及集成公安网、视频网、互联网的三大网络系统和门禁系统等的建设投入使用，实现统一网络平台的建成，完成预设建设目标。因国家移民管理局于 2021 年 4 月

1 日正式推广运行国家移民管理局 12367 咨询服务平台，导致智慧语音服务系统的功能与国家移民管理局 12367 咨询服务平台相冲突，所以不再单独实施建设我市出入境智慧语音服务系统。本项得分 10 分。

2. 建设系统合格率（3 分）

建设系统合格率指标综合反映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建设的系统的验收合格率，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档案，项目实施期间，各项目均验收合格，建设系统合格率 100.00%，本项得分 3 分。

3. 公安网网络畅通率（3 分）

公安网网络畅通率指标主要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后公安网网络畅通度的提升情况，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随着嘉兴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综合业务用房的落成，新建一套公安网、视频网、互联网等用于业务核心网络，其中业务技术用房公安网和视频专网需与老大楼互联互通，互联网无需与老大楼互联互通，顺利完成新老大楼的搬迁与无缝割接，公安网网络畅通，本项得分 3 分。

4. 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3 分）

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视频监控清晰度的提升情况，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视频监控清晰度达标，本项得分 3 分。

5. 公安系统建设及时性（5 分）

公安系统建设及时性指标主要用于评价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公安系统建设及时率=及时完成的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公安系统建设按照计划顺利实施并投入使用，本项得分 5 分。

6. 成本节约率（5 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在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前提下实际所耗费的支出是否突破预算安排金额。综合反映成本节约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资料，项目实施期内，在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前提下，总体经费支出控制在测算经费总额内，本项得分 5 分。

（四）效益（30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效益得分 27.27 分。

该指标主要从系统使用便捷度、公安系统投入使用率、公安工作效率提升度、使用人员满意度等四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效果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27.27分。

1. 系统使用便捷度（5分）

系统使用便捷度指标考核和评价项目的实施对于嘉兴市本级公安信息系统的使用便捷度是否满意。

评价中，通过发放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36份，收回有效问卷30份，23人表示认可政策的积极效益明显，7人表示基本认可。经加权平均计算，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3.83分。

2. 公安系统投入使用率（5分）

公安系统投入使用率指标，通过对政策执行情况，评价嘉兴市本级信息系统的投入使用情况。

经核实，新建及提升改造的信息系统均已投入使用，公安系统投入使用率为100.00%，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5分。

3. 公安工作效率提升度（10分）

项目持续的实施对公安工作效率的提升是否产生积极的影响、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评价中，通过发放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36份，收回有效问卷30份，26人表示对公安工作效率表示提升明显，4人表示提升一般。25人表示对可持续运转机制建立情况表示满意，5人表示基本满意。经加权平均计算，公安工作效率提升度最终得分为8.60分。

4. 使用者满意度（10分）

使用者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问卷调查，共发

放使用者问卷 36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22 人表示满意，8 人表示基本满意。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9.84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强化警情跟踪督查，通过实地检查和视频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督促接处警单位执行“三项规范”。不断深化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化机制，市局新投入运行的合成作战中心 5 个分中心全在一个楼层办公，建立健全“早交接、晚会商”等日常工作机制，在指挥大厅设置紧急警报，支撑警种一呼即应、一叫就到，有力提升最小作战单元的响应能力。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乌镇峰会、进博会等重大安保期间，联勤指挥部高效运行，为安保任务圆满完成提供了有力支撑。

2. 2021 年，全市刑事技术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公安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回应新时代对刑事技术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以全时空全要素动态勘查工作机制建设为契机，以涉网新型案件现场勘查和电子物证实验室建设为重点，以实验室规范化体系建设为导向，切实提升刑事技术在打击破案和服务诉讼中的实效。

3. 2021 年，嘉兴数字法治系统建设形成了一批具有辨识度的改革成果，“综合查一次”就是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应用场景之一。从“三治融合”迭代升级到“四治融合”，2021 年，嘉兴坚持“整体智治、协同高效”理念，

推进数字化改革与平安法治深度融合，以起步就奔跑的姿态，全力冲刺、攻坚克难，形成了“综合查一次”“预警机”“案件码”“嘉心在线”“智安小区”“慧眼数治”“微嘉园”等23个具有全省重要影响力的数字法治系统建设多跨场景应用，数字法治系统建设走在全省前列。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实施内容因需求变化存在小的变动，部分实施内容因上级部门统筹安排无需实施，2021年4月1日，国家移民管理局正式推广运行国家移民管理局12367咨询服务平台，全面接听处理全国移民和出入境管理业务咨询、意见建议等来电，省级统一建立话务员接听设置，各地市设立1个人工席位，负责处理地市出入境政策咨询、疑难解答等工作。因智慧语音服务系统的功能与国家移民管理局12367咨询服务平台相冲突，所以不再单独建设我市出入境智慧语音服务系统。

五、有关建议

在调研及研究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目前建设格局，由综合警种提出的需求和科通部门把关建议统一推进，避免警种及国家、省市县层面重复开发投入，同时，加强经费和人才保障，确保嘉兴市公安局信息化建设的健康持续发展，满足平安嘉兴建设需要及警务人员的日常工作需求。

2021年度嘉兴市公安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安专用装备（非密）项目系根据《浙江省公安理化检验专业实验室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引》、《全省公安机关特警装备建设三年规划（2020-2022年）》、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整治突出毒品问题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的通知》和《嘉兴市公安局关于做好公安新闻舆论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立项实施，主要用于公安机关履职发展所进行的业务装备购置，包括融媒体中心建设装备、刑侦装备、特警装备、缉毒装备、零星办公设备的购置和综合服务自助机的采购等。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项目实际支出为622.71万元，执行率达98.92%。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1.8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9	9.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6.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	20.00

	满意度	10	10.00
合计		100	98.8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 (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9 分。

1. 项目立项 (6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立项的依据、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立项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6 分。

项目立项的依据主要为：（1）《浙江省公安发展“十四五”规划》；（2）《全省公安机关特警装备建设三年规划（2020-2022年）》；（3）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整治突出毒品问题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的通知》；（4）《浙江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公安新闻舆论工作的意见》；（5）《浙江省禁毒条例》等文件精神。

2. 绩效目标 (6分)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与细化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绩效目标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5 分。

项目设定的年度总体目的为：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量力而行、逐步实施”的原则，研究结合嘉兴公安条线装备配备现状和公安工作实际需求，从解决跨区域、跨层级、跨警种的共建共享和发展配备标准化、一体化角度强化应急处突装备建设，建立与当前公安工作面临新形势、新问题相适应的应急处突、刑事侦办、舆论管控、打击犯罪等能力的装备体系。

具体设定产出效益类目标为：实现毒物检验数 600 个以上、毒品案件侦办完成数 66 起以上及执法装备购置 30 件以上；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暴力性恐怖案件、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检验检测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检测检验设备到位及时率 100%；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 90%以上、装备购置制度健全；用户使用满意度 85%以上。

通过查阅项目立项相关资料，项目立项较规范、目标较明确，但从实际产出目标完成情况来看，产出效益类个别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原设定目标有待提高挑战性，指标基本合理，本项得分 5 分。

3. 资金投入（8 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投入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

为 8 分。

嘉兴市公安局按照单位职责及年度任务测算维持项目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量，在预算额度测算时依据充分，按照工作任务类别和费用标准编制相匹配资金需求量，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

（二）过程（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过程得分 19.80 分。

1. 资金管理（8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情况、预算完成及合规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管理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8 分。

公安专用装备（非密）项目 2021 年度预算安排共计 629.50 万元，均由财政授权支付，实际资金均已安排筹措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本项得分 2 分；项目实际支出 622.7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29.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92%，本项得分 1.80 分；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下达文件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文件规定执行，未发现项目资金在使用上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从总体上看市公

安局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12 分）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组织实施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12 分。

嘉兴市公安局在项目管理中严格落实执行上级政策文件精神，配套建立了《嘉兴市公安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采购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在支出中时严格落实政府采购规定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三）产出（25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得分 25 分。

该指标主要从毒物检验数、毒品案件侦办完成数、执法装备购置数量、装备验收合格率、暴力性恐怖案件及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处置率、检验检测设备验收合格率、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检验检测设备到位及时率和成本节约率九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25 分。

1. 毒物检验数（2分）

毒物检验数指标反映项目实施期内单位检验毒物数量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科室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2021年度期间，通过项目实施，单位共检验毒物4000个，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2分。

2. 毒品案件侦办完成数（2分）

毒品案件侦办完成数指标反映项目实施期内单位毒品案件侦办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调研科室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单位共侦办完成毒品案件87起，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2分。

3. 执法装备购置数量（2分）

执法装备购置数量指标反映项目实施期内单位执法装备购置情况。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单位共购置执法装备157件，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2分。

4. 装备验收合格率（3分）

装备验收合格率指标综合反映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购置的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档案，项目实施期间，单位购置装备验收均合格，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3分。

5. 暴力性恐怖案件、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3分)

暴力性恐怖案件、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处置率指标主要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在保障暴力性恐怖案件、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有效处置情况，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嘉兴市辖内暴力性恐怖案件、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均得到有效预防和管控，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3分。

6. 检验检测设备验收合格率(3分)

检验检测设备验收合格率指标综合反映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购置的检验检测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主要通过询问、调研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档案，项目实施期间，单位购置的检验检测设备均验收合格，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3分。

7.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3分)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指标主要用于评价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的设备数/实际购置的设备数*100%。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设备购置均按采购计划及合同约定及时采购到位并投入使用，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3分。

8. 检验检测设备到位及时率(3分)

检验检测设备到位及时率指标主要用于评价各项目是

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检验检测设备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的设备数/实际购置的设备数*100%。

通过询问、调查核实评价，设备购置均按采购计划及合同约定及时采购到位并投入使用，达成预设目标，本项得分 3 分。

9. 成本节约率（4 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在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前提下实际所耗费的支出是否突破预算安排金额。综合反映成本节约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资料，项目实施期内，在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前提下，总体经费支出控制在测算经费总额内，本项得分 4 分。

（四）效果（35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得分 35 分。

该指标主要从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装备购置制度健全性、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效果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35 分。

1. 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15 分）

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指标考核和评价项目的实施对于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的保障作用是否明

显。

经相关处室核实，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质量合格率为95.90%，达成预设目标，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15分。

2. 装备购置制度健全性（10分）

装备购置制度健全性指标，通过对政策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考察和评价项目据以实施政策制度健全性对可持续性发展推动作用及可持续运行机制的建立情况是否产生积极的影响。

评价中，单位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均已按照上级部门规定建立并得到有效执行，同时，通过发放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69份，收回有效问卷69份，49人表示对可持续影响表示满意，20人表示基本满意。经综合评价，装备购置制度健全能有效保障单位装备满足公安工作效率要求，且使用对象满意度较高，最终得分为10分。

3. 使用对象满意度（10分）

使用对象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问卷调查，共发放使用者问卷69份，收回有效问卷69份，55人表示满意，14人表示基本满意，总体满意度较高，达成预设目标。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10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嘉兴特警支队在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和省厅巡特警总队的正确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

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紧盯全力打造“中国最平安城市、建设群众最满意队伍”总目标，紧扣全面加强特警队伍建设工作主线，扎实推进公安特警“体系化、专业化、智能化、正规化”建设，在反恐维稳、巡逻防控、应急处突、服务群众等各项工作中取得显著成效，出色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市社会大局稳定和治安秩序平稳做出积极贡献。

2. 嘉兴市公安局融媒体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强化媒体融合、创新传播方式，集新闻宣传、新媒体制作、融媒体访谈、舆情引导与会商、视频剪辑制作、媒体接待等功能于一体的融媒体中心讲好警察故事、发好公安声音，让嘉兴辖内公安正能量信息强势刷屏，持续增强公安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为“平安嘉兴”建设保驾护航。

3. 通过采购“一机通办”公安综合服务自助机的采购投入使用，进一步深化了公安政务服务数字化改革推进工作，提高了公安机关便民利民服务水平，“一机通办”公安综合服务自助机集驾驶证、出入境、身份证等业务为一体，秉承智慧服务理念，集成声音、动画、文字、光影等多重指引方式，致力于落实“便民惠民”措施，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提升警务效能，打通警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实现了警务业务“一机办、就近办、自助办”，方便了市民办理警务，缩短了取号排队的时间，缓解了基层民警的工作压力。截止 2021 年底，累计办理业务 4935

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产出效益类目标设定有待提高，产出效益类个别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原设定目标有待提高挑战性，有待从目标引导角度进一步提高装备购置对公安工作的效率提升。

五、有关建议

在后续预算目标申报时，在个别指标上结合相关条线工作调研及上级部门要求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个别目标指标挑战性。

2021年度嘉兴市公安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安局本级基建项目系嘉兴市发改委《关于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114号）、《关于嘉兴市公安局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嘉发改[2021]154号）及嘉兴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9]18号），2021年嘉兴市公安局上报本级基建项目支出11577万元，包括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77万元、嘉兴市公安局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1500万元、嘉兴市公安战训基地项目（一期）1000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嘉兴市公安局该项预算实际执行总额为1577万元。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	------	------	----	----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5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5	5.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00
		预算执行率	5	2.0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8.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7.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5.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15	15.00
		满意度	5	5.00
合计			100	91.0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0分)

该部分总分为 30 分，评价得 29 分。

1. 项目立项 (10分)

项目立项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进行具体细化评价。嘉兴市公安局是嘉兴市人民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嘉兴市委、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承担着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职能。根据《关于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20]114号）、《关于嘉兴市公安局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嘉发改[2021]154号）、嘉兴市公安战训基地项目

（一期）的《嘉兴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9]18号）等上报了2021年本级基建支出预算11577万元。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均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步骤，绩效目标清晰，预算编制比较科学，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相符。该部分分值为10分，评价得10分。

2.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进行具体细化评价。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该部分分值为10分，评价得10分。

三个项目建成后，将会全面提升公安警务整体效能的建设，是“平安嘉兴建设”的有力保障。

（1）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情指联勤务工作，深化实战型指挥体系建设，实现有效驾驭当前治安形势为目标的需要、遵循“云上公安、智能防控”第一战略，开展本级基建项目，包括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老大楼综合修缮建设、建设公安战训基地项目（一期）。

（2）阶段性目标

①新建设面积2000平方米、改造建筑面积500平方米。

②及时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基建完成率 50%、基建验收合格率 100%。

③处级人均办公面积 18 平方米、人均办公面积 9 平方米。

④基建管理制度健全。

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通过评价项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最终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对应。

3. 资金投入（10 分）

绩效目标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具体细化评价。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梳理工程项目资料、核对财务账册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该部分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 10 分。

嘉兴市公安局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没有超出项目内容，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25 分）

该部分总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 20 分。

项目管理规范，项目支出完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符合建设单位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要求，资金管理制度、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基建专户资金核算制度、工程款

结算审批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但因嘉兴市公安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因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影响了该项目预算的执行，项目期预算执行率 13.62%。

1. 资金管理（15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具体细化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情况、预算完成及合规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该部分分值为 15 分，评价得 12 分。

2021 年度战训基地项目（一期）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预算资金 1500 万元、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预算资金 7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均 100%。项目期预算执行率 13.62%。项目支出完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符合建设单位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要求。

2. 组织实施（10分）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具体细化评价，综合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组织实施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该部分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 10 分。

嘉兴市公安局资金管理制度、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基建专户资金核算制度、工程款结算审批制度等各项管理制

度健全。项目资金制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能有效执行，资金使用时手续办理齐全。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5分)

该部分总分为25分，评价得20分。

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按照批复建设内容及年度投资计划全部完成，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影响了该项目预算的执行

该指标主要从新建设面积、改造建筑面积、基建完成率、基建验收合格率、完成及时性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

1. 新建设面积 (5分)

新建设面积指标反映项目实际新建设面积的对比，用以评价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绩效目标新建设面积2000平方米，实际新建约2000平方米，因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项目在本年度未批复及开工建设，客观因素影响了该项指标的完成度。评价得3分。

2. 改造建筑面积 (5分)

改造建筑面积指标反映项目实际改造建筑面积与计划改造建筑面积的对比，用以评价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绩效目标改造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涉及改造建筑面积 20590.94 平方米，项目已开工建设，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已完成改造建筑面积约 2000 平方米。评价得 5 分。

3. 基建完成率（5 分）

基建完成率指标反映项目实际基建项目完成率与计划基建项目完成率的对比，用以评价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绩效目标基建完成率 50%，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年度目标基建完成率 100%；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年度目标基建完成率 100%；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项目未批复，年度目标基建完成率 0。加权平均后完成率 66.67%。评价得 2 分。

4. 基建验收合格率（5 分）

基建验收合格率指标反映项目实际基建验收合格率与计划基建验收合格率的对比，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情指联勤中

心迁建项目已完工并完成竣工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评价得 5 分。

5. 完成及时性（5 分）

完成及时性指标反映项目实际完成及时性与计划完成及时性的对比，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正在施工中、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完成了项目上报立项批复，及时完成项目目标。评价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20 分）

该部分总分为 20 分，评价得 20 分。

该指标主要通过对公安机关办公的处级人均办公面积、人均办公面积、基建管理制度健全性、相关人员满意度等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查询资料、实地调研、发放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

1. 处级人均办公面积（5 分）

处级人均办公面积指标反映项目实际处级人均办公面积与计划处级人均办公面积的对比，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实地调研、收集材料、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嘉兴市公安局已达到处级人均办公面积 18 平方米的基本标准。嘉兴市公安局情指联勤中心迁建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老大楼综合修缮项目正在施工中、战训基地项

目（一期）完成了项目上报立项批复，及时完成项目目标。评价得 5 分。

2. 人均办公面积（5 分）

人均办公面积指标反映项目实际人均办公面积与计划人均办公面积的对比，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实地调研、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嘉兴市公安局已达到人均办公面积 9 平方米的基本标准。评价得 5 分。

3. 基建管理制度健全性（5 分）

基建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反映是否有相关的基本建设工程管理、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实地调研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嘉兴市公安局的资金管理制度、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基建专户资金核算制度、工程款结算审批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评价得 5 分。

4. 办公人员满意度（5 分）

经满意度调查情况，发放 20 份问卷调查，全部回收，未见不满意问卷结果，整体满意率达到 95%。评价得 5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制定了工作计划。为实现项目的高效、有序推进，2021 年初市公安局专门制定了项目推进工作计划，将项目工作分为前期准备阶段、推进实施阶段两大部分，每个部分细分有多个工作节点，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2. 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资金用途。从评价情况看，财务管理规范。嘉兴市公安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控制制度，财务部门对基本建设项目的支出进行项目明细核算，做到财务会计资料披露信息真实、及时、完整，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各项制度执行落实较好，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率偏低

嘉兴市财政局下达 2021 年公安局本级基建项目支出预算资金 11577.00 万元，2021 年该项支出预算执行总额 1577.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3.62%。

2. 客观因素制约影响绩效目标实现。2021 年嘉兴市公安战训基地项目（一期）因项目选址、规划、土地性质的调整及用地指标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难度大，影响了该项目预算的执行。

五、有关建议

针对评价中发现的不足，提出如下建议：

1. 建议项目单位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科学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注重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预算编制应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以前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项目预算评审意见和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重要参考依据。

2021 年度嘉兴市公安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交警执法办案费项目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20年全省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综合情况通报制度》、《车辆管理所等级评定方法和标准》、《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第124号）、《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和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开展市区道路交通拥堵整治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嘉政办发【2011】27号）等法律文件精神，市公安交警支队基于部门职责及实际需要立项开展交警执法办案费项目，交警执法办案费项目实施主要内容为牌照工本费、购买社会考场服务、道路交通秩序保障服务、交通秩序及事故培训、交通事故检验鉴定耗材、交通安全媒体合作经费、交通设施维护费、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费及违法有奖举报经费、交通安全大会战工作经费、涉案车辆拖移与保管服务、羁押人员及事故检测费、交通安全大会战差旅费、品质提升交通护栏更新等。

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项目实际支出为3,807.26万元，执行率达70.32%。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0.0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6.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6	6.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6.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3.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5	22.97
		满意度	10	10.00
合计			100	89.97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 (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8 分。

1. 项目立项 (6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立项的依据、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立项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6 分。

项目立项的依据主要为：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2020 年全省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综合情况通报制度》；3、《车辆管理所等级评定方法和标准》；4、《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第 124 号）；5、《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6、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嘉兴市开展市区道路交通拥堵整治实施意见的通知》（嘉政办发【2011】27号）等文件精神。

2. 绩效目标（6分）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与细化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绩效目标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5分。

项目立项的年度总体目的为：开展“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行动，狠抓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打造中国最平安城市，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具体设定产出效益类目标为：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40场次、交警执勤巡逻人均时长大于2小时、交通违法处理完成数100万起；交警执勤巡逻覆盖率达98%、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覆盖率达98%、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达98%；交通违法案件办结时长不超过2小时、交警执勤巡逻准时率达98%、交通事故接警响应时间不超过5分钟；违法行为应罚尽罚率达85%以上；交通拥堵时间下降率不低于1%；社会公众对交通安全认识得到提升等。

通过查阅项目立项相关资料，项目立项较规范、目标较明确、除个别指标设定有待提高外，指标基本合理。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3. 资金投入（8 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分析和核实，对资金投入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7 分。

嘉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按照单位职责及年度任务测算维持项目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量，在预算额度测算时依据较充分，基本按照工作任务类别和费用标准编制相匹配资金需求量，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但预算编制在现有基础上有待进一步精细化。

（二）过程（20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过程得分 18 分。

1. 资金管理（8 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

收集、分析和核实，对资金管理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6分。

2021年度，交警执法办案费项目共安排预算资金5414.25万元，其中市财政预算安排资金3889.25万元，自筹安排资金1525万元。实际资金均已安排筹措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100%，本项得分2分；项目实际支出4,125.04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支出3,807.27万元、自筹资金支出317.77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76.19%，本项得0分；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下达文件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文件规定执行，未发现项目资金在使用上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从总体上看项目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4分。

2. 组织实施（12分）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组织实施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12分。

嘉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在项目管理中严格落实执行上级政策文件精神，参照执行嘉兴市公安局制定的《嘉兴市

公安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采购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嘉兴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在支出中时严格落实政府采购规定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三）产出（25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得分 21 分。

该指标主要从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场次、交警执勤巡逻人均时长、交通违法处理完成数、交警执勤巡逻覆盖率、道路安全宣传教育覆盖率、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交通违法案件办结时间、交警执勤巡逻准时率、交通事故接警响应时间和成本节约率等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21 分。

1. 目标完成情况（10分）

通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场次、交警执勤巡逻人均时长及交通违法处理完成数等三方面综合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项目实施，2021 年度期间共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教 200 余场次，交警执勤巡逻人均时长不低于 2 小时，交通违法处理 43 万余起。该指标得分 6 分。

2. 质量指标（6分）

通过交警执勤巡逻覆盖率、道路安全宣传教育覆盖率及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等三方面综合评价质量指标的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度交警执勤巡逻覆盖率、道路安全宣传教育覆盖率及交通违法案件办结率均完成预期绩效目标达98%以上。该指标得分6分。

3. 时效指标（6分）

通过交通违法案件办结所需时间、交警执勤巡逻准时率及交通事故接警响应时间等三方面综合评价时效指标的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度期间，交通违法案件办结所需时间控制在2小时以内，交通事故接警响应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交警执勤巡逻准时，均达成预期绩效目标。该指标得分6分。

4. 成本指标（3分）

通过道路安全宣传教育所需成本及项目经费控制情况评价成本指标的完成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项目实施期内，在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前提下，道路安全宣传教育所需成本及各项经费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成本范围内，本项得分3分。

（四）效果（35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效益得分32.97分。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效果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32.97 分。

1. 经济效益（5 分）

通过项目实施期间的违法行为应罚尽罚率指标反映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2021 年度期间，市交警支队管辖区域内违法行为应罚尽罚率 86%，达成预设目标，该指标得分 5 分。

2. 社会效益（10 分）

通过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交通安全认识的提升、交通违法事件减低等情况反映项目社会效益情况。

评价中关注到，公众对交通安全认识得到普遍提升，交通违法现象得到减低，同时，通过发放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提升明显 11 人，提升一般 18 人，提升较小 1 人。综合前述效益并经加权平均计算，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8.47 分。

3. 生态效益（5 分）

通过项目实施后交通拥堵时间下降率及交通通行环境改善情况反映项目生态效益情况。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2021 年度期间，嘉兴市交通拥堵时间下降率大于 1%，

通过有序推进执法管理使市区通行环境得到有效改善，该指标得分 5 分。

4. 可持续影响（5 分）

通过项目实施后发布交通出行公告渠道数量建立情况及长效配套机制建立执行情况反映可持续影响指标。经询问、查阅档案资料，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按预定目标拓展交通出行公告发布渠道数量；同时，交警执法办案工作按照上级精神及单位职责落实推进，人员、经费相关长效配套机制基本得到有效建立和保障，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4.50 分。

5. 社会公众满意度（10 分）

社会公众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问卷调查，共发放社会公众调查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12 人表示满意，18 人表示基本满意，经综合计算达到预设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10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 年度期间，通过交警执法办案项目的实施和经费保障，市区交通整体通行环境得到有序改善，执法办案工作水平得到有效提升，交出了保平安、促发展、护民生的高分答卷。主要成效如下：

1. 执法活动得以进一步规范。通过深入推进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全面整治非现场执法隐患，全市排查监控点位

6787 个，停用并整改 545 个；规范重大疑难交通事故案件办理；实行执勤执法“四必查”“三紧盯”“两落实”的专职安全员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现场安全警戒，保障执勤人员自身安全。

2. 畅行指数线性增长。全域开展“绿波行动”，全市共有 159 条道路实现绿波协调控制，在南湖大道建成全国首例“5G+动态绿波”应用落地，通行效率得到显著改善。

3. 路口清患标准化提升。创新开展辖内道路标准化路口建设，形成了三大类和“37+X”小类路口类型清单，开出了“标配”、“选装”、“加一配置”三张交通设施建设清单，形成道路治理新模式，全年共改造提升路口 2191 个；实施路口信号灯标准化配置，分离路口通行冲突点，全市共新增信号灯 151 处，94 个路口加配了非机动车信号灯。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2021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仅为 76.19%，项目经费预算的编制精细化和准确度有待提高，实施进度管理有待加强。

2. 社会公众满意度目标设定为 85%，该目标设定从提高满意度角度来看不够有挑战性，根据调查情况显示，使用满意度为 88.00%，有待在后续服务中提高公众满意度目标设定。

五、有关建议

1. 后续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经费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和对项目实施进度的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管理水平和项目经费预算执行率。

2. 按照上级部门决策部署持续推进执法办案工作，在实施前期做好调研工作，整合各方需求统筹推进项目实施工作，以进一步提高公众满意度为目标，使嘉兴市交警执法办案水平得到更大的提升。

2021年度嘉兴市公安局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安交警信息网络构建项目系根据《浙江省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行动计划（2018—2022年）》和《深化数字浙江建设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要求，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聚焦“掌上办事之省”和“掌上办公之省”建设目标，大力实施“云上公安、智能防控”大数据战略，打破信息孤岛、推进数据共享，持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快推进公安“放管服”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项目实际支出为589.46万元，执行率达95.43%。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1.50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9	9.0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6	6.0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5.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00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5	23.24
		满意度	10	10.00
合计			100	97.74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 (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 (6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立项的依据、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立项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6 分。

项目立项的依据主要为：一是国务院办公厅《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国办发〔2018〕45号）；二是《浙

江省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行动计划（2018—2022年）》；三是《嘉兴市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实施方案》嘉委办发〔2018〕15号；四是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嘉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最多跑一次”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嘉发改〔2019〕287号）等文件精神。

2. 绩效目标（6分）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与细化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绩效目标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6分。

项目立项的年度总体目的为：大力实施“科技强警”战略，积极推动交警支队科技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市区道路感知能力，初步为实现道路交通智能感知、交通违法主动发现、交通警情快速处置、勤务警力科学部署等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提高交警执法能力和水平，保证道路畅通安全，规范道路行车秩序，科学缓解城市拥堵问题；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深化公安交管业务的放管服改革。

具体设定产出效益类目标为：建设2个信息系统、建设1个视频监控大联网、改造升级1个信息系统；升级改

造系统验收合格率达 99%、公安网络畅通率达 98%、视频监控大联网覆盖率达 97%、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达标；公安工作效率、业务需求满足度、公安系统便捷度方面得到显著提升。

通过查阅项目立项相关资料，项目立项较规范、目标较明确、指标基本合理。

3. 资金投入（8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投入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8 分。

嘉兴市公安局按照单位职责及年度任务测算维持项目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量，在预算额度测算时依据充分，按照工作任务类别和费用标准编制相匹配资金需求量，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基本科学、合理。

（二）过程（20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过程得分 19.50 分。

1. 资金管理（8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情况、预算完成及合规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

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核实，对资金管理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7.50分。

公安交警信息网络购建项目2021年度年初预算安排767.69万元，年中收回预算资金150万元，均由财政授权支付，实际资金均已安排筹措到位，预算资金到位率100%，本项得分2分；项目实际支出589.4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43%，本项得分1.50分。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下达文件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在财务管理上按文件规定执行，未发现项目资金在使用上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从总体上看市交警支队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4分。

2. 组织实施（12分）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组织实施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12分。

嘉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在项目管理中严格落实执行上级政策文件精神，参照执行嘉兴市公安局部门制定的《嘉

兴市公安局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兴市公安局采购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兴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在支出中时严格落实政府采购规定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三）产出（25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得分 25 分。

该指标主要从信息系统建设数、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数、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数、升级改造系统验收合格率、公安网网络畅通率、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视频监控大联网覆盖率、公安系统建设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等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产出完成情况。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25 分。

1. 目标完成情况（9分）

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从信息系统建设数、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数量和信息系统改造升级数量等三个方面综合反应项目数量产出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项目实施，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推进完成建设信息系统 3 个、建设视频监控大联网 2 个、改造升级信息系统 3 个。本项得分 9 分。

2. 质量指标（6分）

质量指标从升级改造系统验收合格率、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公安网络畅通率和视频监控大联网覆盖率等四个方面综合反应项目质量产出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升级改造系统验收均合格，公安网络畅通率达 99%，视频监控大联网覆盖率达 98%，视频监控大联网清晰度达标。本项得分 6 分。

3. 时效指标（5 分）

时效指标从系统上线运行及时率、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所需时间及公安系统升级改造所需时间等三个方面综合反应项目时效产出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系统上线运行及时，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及公安系统升级改造如期完成。本项得分 5 分。

4. 成本指标（5 分）

成本指标从公安系统升级改造费用和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费用等两个方面综合反应项目成本产出情况。主要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通过查阅档案资料，公安系统升级改造费用及视频监控大联网建设费用等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成本范围内。本项得分 5 分。

（四）效果（35 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效益得 32.4 分。

该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使用对象满意度等三个方面具体评价，综合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对该项指标的评价，评价小组主要采取了访谈、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和分析，对项目效果所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33.24 分。

1. 社会效益（15 分）

通过业务需求满足度、公安工作效率、系统使用便捷度、公安系统投入使用情况等四个方面业务保障能力指标综合反映项目社会效益情况。

评价中，通过发放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结合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建设系统均投入使用，满足了新时期业务对信息化技术的业务需求，使交管工作效率得到有效提升，综合前述效益并经加权平均计算，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13.24 分。

2. 可持续影响（10 分）

通过开展安全技术防范设施检测及长效配套机制建立执行情况反映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询问、查阅档案资料，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预定目标开展安全技术防范设施检测，同时交管信息网络系统建设按照上级建设计划落实推进，购建计划相关长效配套机制得到有效保障，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10 分。

3. 使用对象满意度（10 分）

使用者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问卷调查，共发放使用者问卷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 份，17 人表示满意，13 人表示基本满意。该项指标最终得分为 10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1 年度期间，通过实施数改变革，智慧交管水平迈入新层级，期间主动融入数字化改革大潮，以“智慧出行”二期项目建设为载体，硬核推进“数改”工作。主要成效如下：

1. 数字管控堵风险。开发警企共治服务平台，通过路线偏离预警、安全图谱模型等的应用，实现人、车、企安全指数评价和闭环管控功能；搭建失格驾驶、右转不礼让、电动三轮车违法载人模型，以科技助力精准查控。2021 年度已查处失格驾驶违法共 3463 起，查处机动车右转不礼让共 2617 起。

2. 数字勤务提实效。实施非伤人事故处理“一件事”改革，通过流程重塑和系统集成实现交警、保险在线快处快赔、群众一键处理，系统上线以来共成功处理事故 21011 起，处理效率提升 98%；上线交管“情指勤督”平台，形成接警、派警、处置、反馈等接处警勤务的数字化闭环，接处警效率得到显著提升。

3. 数字服务创满意。推出“短信信使”、“优驾容错”等人性化管理措施，全面深化车检“一件事”集成改

革，全市 24 家检测站全面实现“交钥匙”、“一窗通办”等服务，群众满意率达到 99.6%，受到时任副省长王双全的现场肯定；全国首创“全摩通”场景应用，全市 7 家站点实现摩托车驾驶证“一站式”申领，时间从“三日”缩短至“三小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使用对象满意度目标设定为 90%，该目标设定从提高满意度角度来看不够有挑战性，根据调查情况显示，使用满意度为 91.33%，有待在后续服务中提高满意度目标。

五、有关建议

按照上级部门决策部署持续推进信息化网络系统购建和升级换代工作，在建设前期做好调研工作，整合各方需求统筹推进项目实施工作，以进一步提高使用对象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为目标，使嘉兴市交管业务监管水平得到更大的提升。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20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77.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8,515.8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512.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1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7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05.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296.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714.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4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3.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344.78
	30			61	
总计	31	71,059.94	总 计	62	71,059.94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296.05	65,783.08					4,512.98
嘉兴市公安局（本级）	51,822.65	51,366.74					455.91
嘉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2,532.80	9,966.91					2,565.89
嘉兴市居民身份证信息管理所	301.66	301.44					0.23
嘉兴市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分中心（南湖晚报公安周刊编辑部）	281.61	261.93					19.68
嘉兴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5,357.34	3,886.06					1,471.2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70,296.05	65,783.08					4,512.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97.20	57,584.22					4,512.98
20402		公安	62,097.20	57,584.22					4,512.98
2040201		行政运行	33,534.95	30,174.92					3,360.0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60.54	1,952.50					408.04
2040203		机关服务	104.98	104.9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406.10	4,406.10					
2040220		执法办案	4,786.05	4,786.05					
2040250		事业运行	415.31	414.88					0.4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489.26	15,744.78					74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6	458.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4	1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5.19	1,895.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7.60	947.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77.00	1,57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7.00	1,57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7.00	1,57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5.67	3,30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714.73	37,673.79	29,040.94			
嘉兴市公安局（本级）	51,519.41	31,667.89	19,851.52			
嘉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0,339.41	2,215.79	8,123.62			
嘉兴市居民身份证信息管理所	301.44	286.95	14.48			
嘉兴市流动人口管理服务中心（南湖晚报公安局）	281.42	228.11	53.31			
嘉兴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4,273.05	3,275.04	998.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714.73	37,673.79	29,040.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515.87	31,051.93	27,463.94			
20402			公安	58,515.87	31,051.93	27,463.94			
2040201			行政运行	30,637.03	30,637.0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8.87		2,138.87			
2040203			机关服务	104.98		104.9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406.10		4,406.10			
2040220			执法办案	4,786.05		4,786.05			
2040250			事业运行	414.90	414.9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027.93		16,02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6	458.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4	1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5.19	1,895.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7.60	947.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77.00		1,57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7.00		1,57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7.00		1,57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5.67	3,30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206.08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77.00	三、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7,550.40	57,550.4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16.18	3,31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77.00		1,57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05.67	3,305.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783.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749.26	64,172.26	1,577.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4.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8.18	128.1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4.3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65,877.44	总 计	64	65,877.44	64,300.44	1,577.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64,172.26	37,177.84	26,994.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550.40	30,555.99	26,994.42
20402			公安		57,550.40	30,555.99	26,994.42
2040201			行政运行		30,141.09	30,141.0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2.50		1,952.50
2040203			机关服务		104.98		104.9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406.10		4,406.10
2040220			执法办案		4,786.05		4,786.05
2040250			事业运行		414.90	414.9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744.78		15,744.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6.18	3,316.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6	458.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4	14.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5.19	1,895.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7.60	94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5.67	3,30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5.67	3,30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131.77	863.29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50.18	827.12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30.00	325.33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18	501.79
3. 公务接待费	81.59	36.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577.00	1,577.00		1,57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77.00	1,577.00		1,57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7.00	1,577.00		1,57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77.00	1,577.00		1,577.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嘉兴市公安局（汇总）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